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第二笔资产剩余转让价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开元教育")于2021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,并于 2021年 2 月 3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, 为了有效盘活闲置资产,集中资源专注地发展职业教育业务,公司将所持有的星 沙产业园所在土地以及地上建筑物等资产(以下简称"转让标的")整体转让给 长沙开元仪器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开元有限")。公司与开元有限签署附条件生 效的《资产转让协议》与《关于不动产之转让协议》。依据协议,公司与开元有 限同意转让标的的交易价格为 11,017.78 万元(大写为人民币壹亿壹仟零壹拾柒 万柒仟捌佰元整),开元有限分三期向开元教育支付全部资产转让价款,其中第 一期为《资产转让协议》生效后五日内, 开元有限向开元教育支付转让价款总额 的 40%, 即 4407.1120 万元; 第二期为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, 开元有限向开元 教育支付转让价款总额的 30%, 即 3305.334 万元; 第三期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之前, 开元有限向开元教育支付剩余转让价款, 即 3305.334 万元。

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披露《关于收到首笔资产转让价款的公告》(公 告编号: 2021-014); 2021 年 4 月 8 日披露《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 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43),公司收到开元有限支付的第二笔部分转让款,即人 民币 1260 万元。

截止 2021 年 5 月 11 日,公司收到开元有限支付的第二笔剩余转让款,即人 民币 2045. 334 万元, 开元有限向开元教育支付第二期转让价款已支付完毕。后 续开元有限应按照交易协议约定应不迟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向公司支付其第三 期的资产转让款,即人民币3305.334万元,届时收到相应款项后公司将及时披 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2日